

德化县自然资源局文件

德自然资〔2022〕367号

德化县自然资源局关于推行建设工程 设计方案第三方审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厘清行政审批与技术审查的责任，规范行政审批和技术审查程序，破解行政审批时效受技术审查影响的瓶颈，降低规划行政审批风险，提高规划行政审批时效，我局推行政府购买工程规划许可技术审查服务，现通知如下：

一、审查对象及范围。自2023年1月1日起，凡在我县辖区范围内的建设项目，在办理工程规划许可手续时，均由第三方审查服务单位对建设项目的规划方案、总平布局、日照分析、交通影响评价等技术指标进行审查。2023年1月1日前交件，但未评

审的，也按本通知执行。

二、综合技术审查服务单位。泉州城市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及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属技术支撑单位泉州市规划勘测研究院。

三、受理地点。德化县政务服务中心6楼。

四、办理程序。业主提交设计方案等材料到窗口交件。综合技术审查服务单位按照规划条件、《福建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7）等规范对建设项目的规划方案、总平布局、日照分析、交通影响评价等技术指标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出具审查合格报告。我局审批窗口依据审查合格报告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按规定进行公示）。

特此通知。

